

“世人行动实系幻影。他们忙乱，真是枉然。积蓄财宝，不知将来有谁收取。”

7月3日，陈振聪提前出狱，这位华懋集团已故前主席龚如心千亿遗产争夺案的当事人再度将大众的记忆拉回了8年前的那段往事。

与此同时，最终被法院判定由华懋慈善基金作为遗产信托人，同时受律政司监管的龚如心遗产在这8年间的管理过程中，亦多有波澜。

830亿遗产争夺案第一轮对决

谈及龚如心的遗产，必然会涉及遗产的范围。

根据香港高等法院官网公布一份判决书显示，彼时，龚如心作为华懋集团主席，被誉为亚洲最富有的女性。根据地产管理人提供的资料，2012年华懋集团的价值约为828.6亿港元，当年营业利润为24.8亿港元。

也就是这个估值，成了当时各大港媒报道该遗产争夺案的涉案金额。

时间拉回至2007年，龚如心因患子宫癌于4月3日去世，享年70岁，其留下了一份中文遗嘱，签署日期为2002年7月28日，签署时没有专业律师见证，由其姐姐协助拟定。

遗嘱上载明：我所有财产于我离世之后全部拨归华懋慈善基金。华懋慈善基金在我离世后希望交托由联合国秘书长、中国中央政府总理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首长组成的管理机构监管，并在此监管下，基金除必须继续自创立以来所进行的项目，还要继续达到设立中国的类似诺贝尔奖的具有世界性意义的奖金和基金的目的。

遗嘱还明确提到，华懋慈善基金董事会必须在上述监管机构监管下切实管理好公司的业务和资金，维护与扩大华懋集团的所有事业，确保基金的商业王国不断壮大，并以其部分盈利将慈善事业不断发展达至永远。

最后，龚如心要求华懋慈善基金必须继续做到供养王氏家族的老一辈；负责王氏家族的年轻一辈的生活、医疗、求学、就业的照顾；给予华懋集团的同事及其子女以关怀和帮助等。

原本遗产可按照该份遗嘱执行，可根据媒体报道，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仅在龚如心去世第三天，陈振聪站了出来，称其为龚如心的秘密情人，持有龚如心于2006年订立的遗嘱，遗嘱将取代上述2002年遗嘱，并将2006年遗嘱副本交予律师高致理

，由其再通知龚如心弟妹及华懋高层。

由此，华懋慈善基金与陈振聪便开启了长达4年的遗产争夺拉锯战，争议点便是两份遗嘱的有效性，最终法院裁定陈振聪所持的遗嘱系伪造。败诉后的陈振聪还于2013年因伪造及使用虚假文书罪被判入狱12年。

据香港文汇报报道，香港高等法院法官在判刑时指出，龚如心生前已给陈振聪30亿元，但其意图夺取龚的华懋王国。

报道称，法官在判词中称，陈振聪于2007年首次通过律师公开2006年遗嘱，至今6年没有丝毫悔意，其早于1992年已吹嘘知道龚如心被绑架失踪的丈夫王德辉下落，在龚的人生中骗得一席之地，直至龚临终前，陈仍然讹称有力量可以令她战胜病魔，又趁她病重及身体虚弱时，榨取她3000万镑入股他旗下的上市公司宏霸数码。最终，陈振聪被判12年。

该案落幕后，龚如心遗产按2002年订立的遗嘱执行时，却又面临了新的问题：遗嘱的真实含义是赠予还是设立慈善信托？

一场在律政司和华懋慈善基金之间的遗产争夺战已然打响。

第二轮对决要点：赠予与慈善信托之别

赠予还是慈善信托之间的区别在于，赠予的话，华懋慈善基金是将遗产作为礼物接受，对其享有所有权和处置权，而如果将遗产作为信托基金的话，华懋慈善基金仅是作为受托人，处置受限，且不享有益益。

法院通过对遗嘱的措辞进行分析认为，遗嘱中使用的命令性语言，连同遗嘱的其他部分一起，清楚地表明了龚如心意图在其死后使用其财产的基础上施加有约束力的法律义务。此外，龚在遗嘱中希望交托由联合国秘书长、国家总理及香港特首组成的管理机构监管基金的运作，反映龚不想放手给基金的董事局去决定基金如何运作，亦关注基金能否妥善执行她的指示。

2015年，法院最终判定华懋慈善基金仅是作为受托人，并非遗产的受益人，并就华懋慈善基金以外的管理机构监管做出指引，表明监管机构的成员要具备无法令人质疑的诚信、经验和判断力，及要具备医学、科研等指示，以执行基金的工作，包括履行设立类似诺贝尔奖的中国奖项。律政司及华懋慈善基金董事必须共同监管，并制定实施方案。

然而，直到2019年，律政司与华懋慈善基金并未就慈善信托制定管理计划达成共识，为此，律政司再次向法院寻求指示申请。

这笔遗产争夺案一直备受外界关注。媒体披露，此后不久，华懋慈善基金理事会主席龚仁心召开记者会宣布，决定向法庭申请撤换龚如心临时遗产管理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的管理人资格。

龚仁心批评罗兵咸收取6000万元高额管理费，却没有按照龚如心遗愿用遗产行善；在处理华懋集团前行政总裁杨光提前离职事件上，给出1700多万高额补偿，处理手法罔顾公众利益、滥用权利。华懋慈善基金将协同律政司商讨更换临时遗产管理人的安排。

罗兵咸则发声明称龚仁心的指控不实，称已尽力保障龚如心财产，并受到法庭监督。

此后，华懋慈善基金还于2020年将罗兵咸永道会计事务所的3名合伙人诉至法庭，该案至今还在审理中。

如今，查询华懋集团官网发现，在卷入遗产争夺纠纷后，集团依旧平稳运行，2015年至2019年期间，累计销售营业额为320亿港元。该集团旗下的公司由法庭委任的遗产管理人管理，这些公司财产将成为继承龚如心遗产的慈善信托基金的一部分。

目前，华懋集团由管治委员会监督，成员包括以下执行董事：蔡宏兴、王弘瀚、陈鉴波、区庆麟、吴崇武，以及三位遗产管理人代表。

华懋集团官网介绍显示，华懋集团在香港地产发展商的格局中占有独特的地位，既不公开上市，也不由家庭持有，集团的主要重点是创造有利于周围社区的价值。“虽然我们是香港最大的房地产企业之一，但我们始终坚持将利润与目标保持一致，从而改善我们所接触的人的生活。这种对社会产生持久、积极影响的特殊承诺是我们所做一切的动力。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们采取平衡的业务方法。”

而作为遗产受托人的华懋慈善基金如今是什么情况呢？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在公司注册处综合资讯系统查询发现，目前华懋慈善基金的董事有10位，分别为龚中心、龚飏、龚因心、龚仁心、刘元春、田承刚、黄国强、吴昊、杨乃义、钟亿强（龚中心、龚因心、龚仁心为龚如心的胞弟妹）。

据悉，该基金成立于1988年8月5日，由龚如心和其丈夫王德辉共同成立。如今，资料可见，该基金龚姓人士居多，亦没有王姓人士。连同华懋集团，这个由王氏家

族一手创立的商业帝国，到底是如何易主的呢？案案相连，下期再聊。

更多内容请下载21财经APP